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688456 证券简称:有研粉材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and Change from Last Period.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etc.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Amount, and Explanation. Lists various non-recurring gains and losses.

对公司认为《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Name, Change Ratio, and Main Reason.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Nature, Shareholding Amount, Shareholding Percentage, and Shareholding Status.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4/3/31, and 2023/12/31. Rows include Assets, Liabilities, and Equity.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and Change from Last Period. Rows include Other Assets, Liabilities, etc.

编制单位: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4 Q1, and 2023 Q1. Rows include Cash Flow, Balance Sheet, etc.

编制单位: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4 Q1, and 2023 Q1. Rows include Cash Flow, Balance Sheet, etc.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and Change from Last Period. Rows include Other Assets, Liabilities, etc.

编制单位: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4 Q1, and 2023 Q1. Rows include Cash Flow, Balance Sheet, etc.

编制单位: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4 Q1, and 2023 Q1. Rows include Cash Flow, Balance Sheet, etc.

第四十一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第七十八条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一) 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第一百七十八条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七十九条公司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第一百八十条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第一百八十一条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管理层结合本章程的规定、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等因素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

第一百八十二条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八十三条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八十四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八十五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八十六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八十七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八十八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八十九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九十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九十一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九十二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九十三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九十四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九十五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九十六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九十七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九十八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一百九十九条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